

“直播带货”不冲动 打折消费要“避坑”

川渝陕甘青消费者组织联合发布“双十一”消费提示

□本报记者 马工枚

2022 年“双十一”购物节已经开启，各大商家铆着劲促销，有网络平台推出“满 300 减 50”的优惠活动，比往年加码了满减力度，此外，直播秒杀、打折、预售、拼团等促销活动也让消费者目不暇接。为此，四川、重庆、陕西、甘肃、青海 5 省市消费者组织共同提醒广大消费者，理性对待促销诱惑，谨防“双十一”消费陷阱。

“直播带货”不冲动

“直播带货”“网红带货”是时下电商新风口，但也存在产品质量、售后服务、虚假宣传、平台数据造假、主播诱导私下交易以及直播间未开通回放导致取证难等问题。建议消费者在选择直播带货购物时，认真查看经营者在直播平台公示情况，不要相信绝对化用语的广告宣传，不要盲目跟低价所误导，下单前了解清楚主播推荐商品的来源、功能、质量、效果及价格等情况，切勿盲目跟风购买，防范低价劣质、高价假冒等陷阱，选择信誉好、有保障的直播电商平台进行消费，在平台内下单。

打折消费要“避坑”

价格是促销的重要因素，各大商家以秒杀、打折、优惠券、满减红包等各种促销手段让消费者“算不清”，先涨价后降价、虚构“原价”、随意标注价格的情况时有发生。消费者要理性参与，货比三家，从信誉度、成交记录、评价详情等多方面对卖家信誉进行评估。对于甩卖、清仓、最低价等优惠打折的商品，要对比平时销售价格，甄别“低价”是“真实惠”还是“设套路”，警惕价格陷阱。

预售定金看清规则

预售活动开启后，消费者正式进入“剁手”环节，只需支付定金，便可提前预定商品，并享受立减、赠礼等优惠福利。但是预售活动是有条件限制的，消费者要认真阅读使用规则、适用范围、有效期限等规定，重点关注定金、尾款的支付和退款规则。如果预付定金后“反悔”，为了避免损失，可以先按时支付尾款，在商品未发货前或在收到商品后的规定退货时间内申请退货退款，支付的定金作为货款会一并退回。

拼购下单须谨慎

拼团促销热火朝天地拉着“捡便宜”的节奏，但也暴露出一些问题。拼团的价格往往低于市场价，消费者容易冲动消费，收到的却是质价不符的商品。且拼团购物需提前支付，成团后发货，容易出现发货不及时、错发、漏发的情况。消费者在参加拼团购物前应仔细查看商品介绍、发货时间、退换货服务等信息，尤其是大件商品、贵重商品，建议多比较，选择口碑较好的平台。

物流环节须关注

“双十一”交易量激增可能

导致商家备货不足，为避免退货损失运费，消费者可选择自带运费险的商品或在下单时购买运费险。对于急需的商品，提前与商家明确发货时间，对于食品类、易腐易坏类商品，最好提前购物，避开物流高峰。收到物品后当场验货，确认完好无损并符合约定后再签收。收货后及时抹掉包裹上的个人信息，防止信息泄露。

快递收取要消杀

疫情未止，也发生过快递物品被检出新冠病毒阳性的情况。因此建议消费者尽量做到无接触收取快递，注意自我防护，对快递外包装进行消杀，外包装不人家门，及时洗手减少感染风险。

购物凭证要保留

购物凭证是维权的有力证据，无论线上线下，消费者购物应及时保留好相关原始记录，例如促销活动截图、商家承诺截图、与卖家的聊天记录、订单记录、购物发票等，方便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时使用。一旦发生消费纠纷，消费者可先行与经营者或交易平台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经营者所在地消费者组织或拨打当地 12345 电话投诉，及时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天天 315·消费提示

购房贷款起纷争 消委调解得退还

□本报记者 马工枚

买婚房是一件大事，但因购房而引起的消费纠纷也不少见。如果因房贷办理不下来而放弃买房，消费者算购房违约吗？近日，记者从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了解到一起这样的消费案例。

2021 年 1 月底，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新店镇消费者钟某的父母为他结婚做准备，在县城某房地产售楼部看中了一套 79 平方米的商品房，总价 338280 元，按双方合同约定，钟某将以按揭方式支付。5 月 29 日，钟某提交首付 102280 元，余款将由售楼部协助消费者向银行申请办理贷款，该公司人员在售房时未仔细向他的父母说明办理按揭需要具备的条件及可能出现无法办理贷款的情况，便与消费者签订了预售房合同。但在办理贷款过程中，银行发现消费者存在征信问题，无法办理贷款。为此，消费者无力承担购房剩余款项，无奈之下想放弃购买该套住房，于是在 6 月初向售楼部提出解除购房合同及退还房款的要求，售楼部工作人员认为属于消费者单方面违约，如要解除购房合同，需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房款总价 15% 共计 5 万余元的违约金，消费者不接受支付违约金，多次协商无果，双方矛盾激化。7 月 1 日，消费者钟某无助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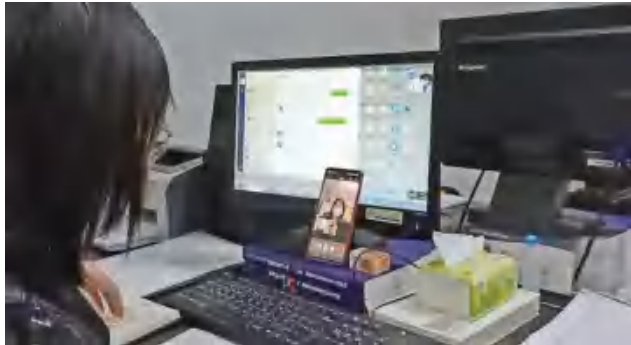
下到威远县新店消委会投诉，请求调解。

威远县新店消委会接到投诉后高度重视，立即派人开展调查，经多次与该售楼部核实相关情况，认为消费者投诉的情况属实。新店镇消委会本着为民排忧解难办实事理念，先后组织 4 次现场调解，并约谈开发商和售楼部有关人员，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规。因消费者征信无法办理贷款不属于主动违约，不可归责于消费者本人，商家应当返还消费者购房款，且在最初签订合同时，售楼部工作人员未充分、明确告知消费者办理购房贷款的条件。经消委会多次耐心调解，最终双方达成协议：由售楼部全额退还消费者购房首付款共计 102280 元。

四川省保护消费者权益委员会表示 此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条规定：“经营者与消费者进行交易，应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第八条规定：“消费者享有知悉其购买、使用的商品或者接受的服务的真实情况的权利……”本案中，该公司事先未尽到如实告知义务，违背了“诚实信用”的原则，理应退还消费者购房款。

防疫维权两不误 线上调解化纠纷

□本报记者 黄翰 文/图



近日，四川南充顺庆区市场监管局接到王女士投诉称，今年 7 月底，其在顺庆区认购了一套房产，认购后发现开发商对楼盘的某些宣传存在不明晰的情况，影响了其购买意愿，希望政府能介入调解，退回其缴纳的 2 万元定金。

接到投诉后，顺庆区市场监管局调解人员多次通过电话、微信与双方沟通联系，深入了解事情始末。沟通过程中，了解到双方均有调解意愿，但因疫情防控原因无法当面参加调解。为及时化解纠纷，征得双方同意后，调解人员决定组织双方通过线上方式进行调解。

调解开始后，调解员首先阐明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除消费调解外其他解决问题的途

径和可能面临的情况。随后，投诉人详细阐述了自己的诉求，并对自己的主张的事实和理由进行了视频举证。被诉人在仔细倾听和审查后，也提出了自己的主张和依据。调解人员向双方详细解释了相关的法律法规，经过耐心调解，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被诉人同意退还投诉人定金，投诉人不再提出其他诉求。涉及款项由双方约定时限和途径进行退还，纠纷得以顺利化解。

“尽管由于疫情防控原因，使当事人双方不能线下面对面调解，但足不出户的线上调解也能确保疫情期间消费维权‘不打烊’，做到疫情防控不松懈、维权工作不停歇。”顺庆区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四川德阳、巴中、重庆江北三地联合发布 “双十一”消费提示

□本报记者 高明山 李鹏飞

一年一度的“双十一”购物活动临近，商家线上线下的大促令人心动，消费者“买买买”的情绪高涨。为保障消费者度过放心安全的欢乐购物节，近日，四川德阳、巴中与重庆江北三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消委会针对“双十一”活动作以下消费提示。

预付消费要留心 分清“定金”和“订金”

“双十一”来临，很多商家纷纷推出各种促销手段吸引消费者下单，比如预订订/定金方式。活动期间，电商平台许多商家会要求消费者通过预订订/定金方式低价获得预售的指定促销商品，这种商品预售模式看似优惠，但消费者应了解“定金”与“订金”的消费规定，所谓“定金”、《民法典》第五百八十七条规定：债务人履行债务的，定金应当抵作价款或者收回。给付定金的一方不

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无权请求返还定金；收受定金的一方不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应当双倍返还定金。所谓“订金”，订金只是单方行为，一般情况下视为交付的预付款，不具有与“定金”相同的担保性质，不管是哪一方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给付订金一方都可以主张全额返还。（注意：这里不要误解，订金可以全额主张，不代表不承担违约责任，如果给付订金一方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对方可以要求承担

损害赔偿；反之，支付订金一方不但可以要求对方返还订金，同时还可以要求对方赔偿违约损失。）对此，提醒广大消费者下单购买商品时应留心商家的促销规则，对未作明确约定或者标识不清以及明显存在不公平格式条款的，建议慎重选择，以免事后产生纠纷。

选购平台要谨慎 直播带货存风险

当前，直播带货火热，但带货主播“翻车”事件也频频发生，如主播夸大功效和用极限词诱导消费、销售假冒伪劣产品、不按规定公示证照信息、引诱消费者进行私下交易等，对此，提醒广大消费者，面对主播的极力推销，保持冷静，克制冲动消费，尽量选择信誉高、口碑好的直播带货商家进行交易。为保障个人财产安全，防范个人信息泄露，切勿脱离个人隐私，不直接转账至私人账户或通过发送付款链接页面、扫二维码等方式进行付款。要谨慎对待自称网购平台客服的电话或短信，切莫泄露银行卡账号、密码、

动态验证码等信息。

理性购物勿盲目 按需囤货不浪费

“双十一”促销力度相对较大，往往容易引起消费者冲动消费。因此，提醒广大消费者在事先做好购物规划，将确实需要购买的物品放入购物车，对于化妆品、粮油调料、休闲食品等限期使用的商品，更要杜绝冲动消费，防止囤货过多商品还未拆封就已过期，既造成自身财产损失，也是对有限企业资源的浪费。

维权意识要树立 消费凭证不可少

购物后，消费者要注意保存购物凭证以及电商承诺或协议、购物聊天记录、付款记录等电子证据，主动向商家索取发票或收据。当发生消费纠纷时，要及时联系商家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经营者所在地的消委组织反映诉求或拨打 12345、12315 进行投诉举报，提请仲裁机构仲裁、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依法理性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便民服务

独家代理机构：成都锦宏天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四川骏强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印章编码：5106036112245），声明作废。
●宜宾县永旺商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521356251425R）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成都文理学院 2019 届蒲淑欣就业协议书 NO.136712023 0498“遗失”，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琪森绿森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1526MA638GNQ72，经本公司全体股东会议决议同意注销公司，请相关债权债务人士于本公告见报 45 天内，到本公司办理相关手续。
●成都华力生印务月限公司（现法人：卿绍兵）原法人岳其琼私章遗失，声明作废。
●本人杨世梅购买成都南城二 10-1-1202 号房屋，现遗失四川合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专用收据 1 张，编号 3815，总金额 2311 元，交款时间 2021-2-17，特登报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四川天府广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因保管不善遗失由绿地集团成都蜀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开出的收据两张，收据内容为 5 地 3-（1）-119 房款，票据分别为 0206094、0217148；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24636 元、349667 元；特此声明作废。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客户苗小昆御府 5-1505 房号的换票单收据编号 5019480，遗失作废。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客户蒲丽御府 6-2001 房号的房款收据编号 5016876，房查登记费收据编号 50616877，遗失作废。
●唐寿华身份证 510311196705291315 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遗失，即日起非本人使用引起的一切责任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客户胡勇御府 7-903 房号的房款收据编号 5019271、5021169、5022661、5022686 遗失作废。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客户袁海晶御府 7-804 房号的房款收据编号 5022127，遗失作废。
●冯博成（身份证号：510704199505184242）不慎遗失与绵阳大成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内的保证金收据（金额：8000 元人民币），特声明作废。
●重庆耀不耀，将护士执业资格证书（号码：201551006409）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彭胜于 2022 年 11 月 03 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证号：511023198204235090 现声明作废。

收费标准：55 元/行/天（13 字 1 行）

广告热线 028-

66166209

地址：红星路二段 159 号成都传媒·红星国际 2 号楼 1702 室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刘营职中方能隔离点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刘营职中方能隔离点》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 年 1 月 1 日)现面向全体公众征求意见。一、报告书及意见表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2110204072。二、征求意见稿范围:受到项目影响的周边群众。意见可通过电子邮箱、电话、信函方式提出。三、建设单位联系方式:赵海, 电话:13558994605。四、评价单位联系人:罗工, 电话:15608013527, Email:1160400306@qq.com。五、意见起止时间: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公告

为了更好的执行南部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川 1321 第 3 号之七号裁定,落实《重整计划》现启用四川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章(编号:5113215053084)财务专用章(编号:5113215053085)法人章(编号:5113215053086)印章 3 枚,即日起启用生效,原印章不再使用,特此公告。

四川奇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
营部高新区佳佳伟建材经 营部熊佳伟法人章(编号:5103980055647)遗失作废
●徐锦涛遗失身份证, 身份证 510105200204180116 特此声明

成都盛世祥和健康管理有限公 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2NXT42M)经股东会决议注销本公司,请公司相关债权债务人员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黄鹤恩 2021 年 6 月 14 日在 开列的车辆维修费缴纳的 6000 元 车辆维修费收据(号码 5783890)遗失, 声明作废。

QQ:769036015
微信:13308082189

巴中乾兴产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通江县民胜镇巴山牛保种繁育养殖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巴中乾兴产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通江县民胜镇巴山牛保种繁育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告。公告如下:(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Kys507RbpUL50nHMAow, 提取码:4xhw,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向建设单位咨询。(二)征求意见稿的范围:主要为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MTDnTHD5bGIX0RYZ_CZW;提取码:tvsc。(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下载填写公众意见表,并将其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发送给联系人。(五)联系人及通讯地址:联系人: 苟总, 联系电话:18090217700 邮箱:10002411@qq.com。通讯地址: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江北大道中段 37 号

●代亿宽(性别:男、母亲刘小奎、父亲代雨征)《出生医学证明》编号:RS510976170, 不慎遗失, 声明作废。
●成都三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JY25103220019156)副本成都标志工程 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具的四川 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 发票代码 5100202130 发票号码 04351198 金额 25000.00 元, 声明作废
●霍秋遗失西南医科大学毕业生报到证, 证号:10632112103, 声明作废
●成都好宝家天鹅湖托育服务有限公司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JY25103220019156)副本成都标志工程 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开具的四川 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 发票代码 5100202130 发票号码 04351198 金额 25000.00 元, 声明作废
●鄢艳遗失四川大学毕业生报到证, 证号:202110610120388, 声明作废
●金堂县山姆大叔快餐店遗失 5100202130 发票号码 04351198 金额 25000.00 元, 声明作废

律师提示:本刊登为供需双方提供信息平台,所有信息均为发布者自行提供,客户交易前请核实相关手续,本司不对所刊登信息及结果承担责任。